

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
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皖华安专审字（2022）665 号

明光市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明光现推中心”）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试验田二期项目”）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绩效评价资料是明光现推中心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明光市财政局的委托要求对此试验田二期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在评价过程中，我们结合试验田二期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查阅项目资料、抽查会计记录、查勘项目现场、访谈相关人员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背景及基本情况

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又名“安徽农业大学皖东综合试验站试验示范基地”）位于明光市石坝镇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内，由安徽农业大学和明光市政府合作共建，按照“一站一盟一中心”模式，围绕明光杂粮、蔬菜、林果、甜叶菊花卉、畜禽、水产等开展相关关键技术的集成示范与推广，由于科技园内用地限制，试验示范基地内农业产业较为单一。2020 年明光现推中心在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石坝镇的协助下，顺利完成了试验示范基地改造工程。2021 年皖东实验站继续完成 500 亩高标准试验田（二期）项目（依据明现推发〔2021〕11 号和明发改审批〔2021〕240 号）。

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建设项目共分 2 期完成，项目总占地面积 567 万亩，位于石坝镇省级农业科技园区核心位置。二期项目计划总投资 200 万元，均为明光县级财政资金。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12 日，计划完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0 日，60 个日历天数。实际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6月1日完工。该项目结合园区调研现状以及水文资料的分析、综合考虑，总体规划主要考虑灌溉、除涝和道路设计标准，具体设计标准如下：（1）灌溉设计标准：灌溉设计保证率达到80%，灌溉水质符合标准，灌溉系统完善。（2）排涝标准：设计排涝标准10年一遇，排水系统健全，排水出路通畅，桥涵闸建筑物配套。（3）道路标准：结合园区现状，规划主干道路路面宽6米，硬化路面；次要道路路宽4米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明光市财政局委托，结合本次评价工作的业务特点，我所选择了长期从事审计、绩效评价工作的人员组成项目组，在评价工作开始之前，我们还对评价人员进行了系统的培训，使他们在此次评价工作中较好地掌握了评价的内容、方法和要求。

（二）评价方案和指标的制订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结合《明光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制定了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报市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项目立项情况，项目管理情况，资金管理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项目实施完成情况，项目的效益效果进行了评价。

（四）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评价小组负责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进行组内讨论确定，并保持与所里同批承揽的其他专项资金支出项目评价项目沟通、交流，共性问题保持口径一致，对个性问题定性准确，并提交现场信息调查表于被评价单位予以确认；评价小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根据信息调查表与相关资料撰写评价报告及附表，进行三级复核后，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市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

完善报告，评价小组负责人审查后签发。

三、绩效评价依据

(一)《委托协议书》；

(二)《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滁政〔2018〕15号）；

(三)《明光市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财预〔2018〕26号）；

(四)《明光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财预〔2018〕129号）。

四、绩效评价结论

(一) 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满分为100分，按得分的高低依次分为优秀（ $S \geq 85$ 分）、良好（ $85 > S \geq 75$ 分）、中等（ $75 > S \geq 60$ 分）、差（ $S < 60$ 分）四个等级。

按照既定的评价方案、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经过对指标得分进行分析，本次绩效评价的得分为88分。

评价结论：优秀。

(二) 评价得分情况

项 目	投入	过程	产出	效益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30	20	30	100
评价得分	18.5	24	15.5	30	88

五、指标分析

明光现推中心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6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明光现推中心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分析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考核内容	评价说明	得分
1	投入（20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是否进行了初步设计和论证，项目立项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具体情况见后附“1、项目立项规范性”，按评分标准，得6分。	6

序号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考核内容	评价说明	得分
2		项目目标明确性	4	项目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根据查阅项目建议书和批复，项目建设目标明确，二期项目建设目标细化：主要目标为新建宽 3.5 米、长 2,000 米的田间水泥道路（基本完成覆盖 567 亩试验田路网建设）；新建 1,100 米主路，沿线地理电缆及配套取点设施；新建宽度 60 厘米，深度 120 厘米的硬质沟渠 600 米，新建 U 型渠 700 米（可满足试验田 220 亩水田的给、排水需要）；拆除宽 3 米、长 900 米水泥道路；新建蓄水塘进水闸一座；该项目目标进行了量化，对效益进行增收框算，对节约生产成本进行了量化。按评分标准，得 4 分。	4
3		资金安排规范性	6	项目资金使用范围是否明确，专项资金分配是否制定了统一的标准。	①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为投资建设高标准农田，使用目的明确； ②专项资金的分配按安徽省农业农村厅《2019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操作指南》中规定，整个项目资金仅为 567 亩农田建设专项设计分配； ③专项资金安排为专款专用，不存在分项目分配，实施单位对此项目按照规划实行建设内容因素分配。按评分标准，得 6 分。	6
4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通过查阅财务资料，项目计划总投资 200 万元，包含 45 万元的土地流转费，施工合同中标价 151.90 万元，根据安徽明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结算审计报告，竣工结算价 145.91 万元，因此项目总投入资金 190.91 万元，已投入资金 45 万元的土地流转费和 121.52 万元施工费（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工程价款 80% 已完成，审计后付至审计价款的 97%，余 3% 质保金），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完成验收，2022 年 10 月 22 日出具结算审计报告，截止评价日 2022 年 11 月 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66.52 万元，资金到位率=166.52/190.91*100=87.22%，按评分标准，得 2.5 分。	2.5
5	过程（30 分）	组织领导	2	评价组织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①2021 年 5 月现推中心发布《关于成立“567 亩试验田高标准农田建设（二期）工程项目”项目工作专班的通知》（明现推发〔2021〕11 号）文件，成立以副主任卢清会为组长，产业科副科长丰安徽为副组长，各科室成员参加的领导小组； ②该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清晰，分工明确，正常开展工作。按评分标准，得 2 分	2

序号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考核内容	评价说明	得分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本项目主要参照《安徽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安徽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工作规定》《安徽省农田建设工程管护规定》《明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制度；明光现推中心还制定了《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管理制度》，该项目确立了项目风险控制、岗位职责、项目立项要求、招标管理规定、财务管理、施工管理、验收管理等方面。 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按评分标准，得2分。	2
7		制度执行有效性	7	通过查看招投标资料和管理资料，查看项目单位是否严格按业务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进行项目管理。	具体情况见后附“2、制度执行有效性”，按评分标准，按评分标准，得4分。	4
8		项目安全管理情况	2	项目建设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情况。	①从归档中留存资料来看，施工现场有警示标牌、安全防护栏等； ②整个施工过程未出现事故或者被上级通报情况。按评分标准，得2分	2
9		项目公示情况	2	竣工验收后，在项目区设立统一规范的公示标牌和标志，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项目年度、建设区域、投资规模以及管护主体等信息进行公示。	①根据现场查看，竣工验收后，项目进行了公示； ②项目公示规范，如“皖东实验站500亩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公示牌”，公示了建设地点、建设面积、建设内容、建设标准、项目建设单位、项目管护单位、项目监理单位、项目施工单位、监督举报电话等内容。按评分标准，得2分。	2
10		项目竣工验收规范性	2	项目完工后的竣工验收工作是否按规定开展，是否及时竣工结算。	①根据项目竣工资料，本项目于2020年6月1日完工，同日展开竣工验收，验收及时，但未按项目计划及时竣工； ②截止评价日，竣工结算审计于2022年10月22日完成。按评分标准，得1分。	1
11		资料报送情况	3	项目实施单位报送的资料是否及时、齐全、真实准确。	①派专人负责联系协调； ②资料准备相对齐全、资料报送及时； ③材料真实准确。按评分标准，得3分。	3
12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单位为加强项目资金和财务管理，是否建立健全了项目资金或财务管理办法或相关制度。	①根据查阅相关资料及询问，本项目资金或财务管理制度主要依据《明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中工程款拨付制度、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审定制等； ②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按评分标准，得2分。	2

序号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考核内容	评价说明	得分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具体情况见后附“3、资金使用合规性”，按评分标准，得6分。	6
14	产出 (20分)	完成及时率	10	通过评价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工期完工等情况，用以反映是否达到了目标要求。	2021年，明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面积567万亩，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2021年8月16日，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8月12日，60个日历天，计划完工日期2021年10月10日，由于施工单位资金链断流停工，实际于2021年8月16日开工建设，2022年6月1日通过内部验收。289个日历天完工，延期约9个月。按评分标准，得5.5分	5.5
15		产出质量	10	评价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情况。	①依据取得的2022年6月1日验收报告和监理方出具的工程质量验收报告，项目验收结论：经验收小组对该工程合同、图纸、竣工资料进行审查、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 ②通过现场踏勘，工程实施观感较好，未发现不合格情况。按评分标准，得10分。	10
16	效果 (30分)	经济效益	8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经济效益情况，如新增农业产值，减少农业生产成本，科技成功转化等。	具体情况见后附“4、经济效益”，按评分标准，得8分。	8
17		社会效益	8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社会效益情况。如转移农村劳动力数量等	具体情况见后附“5、社会效益”，按评分标准，得8分。	8
18		生态效益	8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具体情况见后附“6、生态效益”，按评分标准，得8分。	8
19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通过现场询问，并发放调查问卷20份，收回20份，满意度100%。按评分标准，得6分。	6
合计	100.00	—	100.00			88

1. 项目立项规范性

①根据取得的《关于皖东实验站500亩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建议书的请示》（明现推发〔2021〕11号）和项目申报书、可研报告，项目上报了初步设计；

②根据取得的《明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皖东实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建设书的批复》（明发改审批〔2021〕240号）项目经过了必要的审核和批复；

③根据项目申报书、可研报告，现推中心对实施区域情况进行了可行性论证且对基地整体进行了规划，对实施区域设计了详细的施工道路规划图。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招投标制度执行到位：通过审阅相关项目招投资料，施工、监理招标过程等未发现异常，如施工单位于2021年7月9日挂网招标，2021年7月19日由安徽恒信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并确定中标单位为明光市昱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由于施工合同为小额项目，因此发包方按照公管局规定实行小额零星随机抽取方式实施招标。

②监理执行不到位：监理单位为安徽商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依据监理合同监理工作范围为工程施工及保修期的进度、质量、投资三控和合同、信息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等，施工289个日历日未见任何关于安全生产监督过程反馈的监理月报和监理日志，未见施工材料质量检验或者抽查报告，未对施工方施工进度缓慢做出书面管控，仅为口头通知。

③合同执行不到位：施工合同计划签订日期和开工日期8月12日，实际签订日期和开工日期为8月16日；合同规定60个日历日完成工程，实际工期289个日历日；施工合同规定“项目注册建筑师必须保证每月在工地工作不少于22天，特殊情况下离开必须争得甲方和监理方同意……”实际该项目注册建筑师兼项目经理现场工作少于规定时间。根据合同规定“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从当期工程款中每人每次2,000元违约金”。根据合同规定“承包方必须按照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立即修改进度计划和采取赶工措施，调整后的进度计划及相应的措施报告上报监理、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实际工期延期时未取得甲方和监理方批准的延期书面资料即单方面停工。

④监督检查执行不到位：根据施工合同规定“甲方应对进度实行检查和监督”发现问题时协商解决不到位导致严重延期。

⑤各项档案资料已归档，档案管理执行有力度。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该项目资金设置了专项核算，做到专款专用。

②资金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规范。

③根据合同约定，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工程价款 80%，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完工验收，明光现推中心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申请资金支付，资金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支付，有拖欠工程款的现象。

④资金支付凭证合规，不存在大额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

⑤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套取等违反资金管理规定的现象。

4. 经济效益

通过基地建设，研发科研副产品，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保证基地的长期运营和管理，解决基地建设经费来源的不稳定问题，保证基地的可持续发展，达到建设百年老站的目标。

2021 年度，现推中心积极落实成果转化，继续通过发挥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区核心优势，积极申报各级农业科技项目，并结合皖东综合试验站试验田高标准农田规划，围绕明光市特色农业产业开展田间新品种培育、新技术应用展示示范、全程农业机械机开展田间试验示范，通过高标准试验田吸引社会投资 1,050 万元，建设完成 1300 米主路沥青铺设、1 栋玻璃温室（占地面积 1376 平方米）、13 栋标准化食用菌生产大棚（占地面积 15 亩）、1 座菌种贮藏冷库，在建 1 座食用菌棒标准化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主要用于食用菌品种研发、品种展示、绿色生产，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5. 社会效益

2021 年度，皖东综合试验站试验田高标准农田改造二期工程规划，使得明光市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建设更上一层楼。通过基地建设，能有效地带动优质高产粮食、地方特色、现代园艺、循环养殖等产业的发展和科技进步，实现农业持续稳定发展、长期确保农产品有效供给，对建设和谐社会意义重大而深远。通过基地建设，可以改变人们传统种植观念，促使一些外出打工的农民返回家园发展当地优势产业，培养一批农业综合开发的技术能手。同时，为市场提供更多优质的绿色无公害食品，提高城乡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品质。

2022 年以来，高标准试验田筛选出香菇、平菇、木耳等 7 个适宜明光气候及环境条件的食用菌新品种，举办全市食用菌产业现场会，种植技术培训会，宣传指导种植户 100 余户。示范覆土栽培、吊袋栽培、层架栽培、网格栽培等不同

的栽培模式，推广平菇、香菇、灵芝、草菇等不同品种至明光市各个乡镇共计 4.5 万余袋、价值 22.5 万元，试验利用皖东地区天然麻栎林杂木和废弃农作物秸秆作为生产原材料，发展食用菌绿色循环产业并为种植户带来经济收益，在科技富农和农民增收上取得一定成效。2022 年 11 月 1 日，安徽省委书记郑栅洁考察皖东综合试验站试验示范基地，在实地考察食用菌实验大棚并向种植户询问种植和销售情况后指出，要深入实施“两强一增”行动，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壮大农业特色产业，带动更多农民增收致富，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

6. 生态效益

高标准试验田在建设与发展中，将始终把生态保护和发挥生态效益放在突出的位置，坚持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并重。以洁净生态环境为前提，以无污染的生产资料投入为条件，运用环境友好型生产技术，合理规划布局各功能区，执行严格的环境保护规范，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实现环境污染零排放，从而改善当地农村环境质量，保护生态环境。

六、存在问题

（一）**资金未能按合同约定进度支付**。通过查阅财务资料，项目计划总投资 200 万元，包含 45 万元的土地流转费，施工合同中标价 151.90 万元，根据安徽明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结算审计报告，竣工结算价 145.91 万元，因此项目总投入资金 190.91 万元，已投入资金 45 万元的土地流转费和 121.52 万元施工费。根据合同规定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工程价款 80%（已完成），审计后付至审计价款的 97%，余 3%质保金，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完成验收，2022 年 10 月 22 日出具结算审计报告，截止评价日 2022 年 11 月 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66.52 万元，资金到位率 87.22%。

（二）**项目管理和制度执行存在缺失**

1. 项目延期严重且过程中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高标准试验田项目合同签订日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计划开工日 2021 年 8 月 12 日，60 个日历天数，计划完工日 2021 年 10 月 10 日。实际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6 月 1 日完工并通过内部验收，共 289 个日历日完工，延期约 9 个月。根据施工合同规定“甲方应对进度实行检查和监督”，明光现推中心作为建设甲方存在发现问题时协商解决不到位导致严重延期现象。

2. 监理执行不到位：监理单位为安徽商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依据监理合同监理工作范围为工程施工及保修期的进度、质量、投资三控和合同、信息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等，施工 289 个日历日未见任何关于安全生产监督过程反馈的监理月报和监理日志，未见施工材料质量检验或者抽查报告，未对施工方施工进度缓慢做出书面管控，仅为口头通知。

3. 合同执行不到位：施工合同计划签订日期和开工日期 8 月 12 日，实际签订日期和开工日期为 8 月 16 日；合同规定 60 个日历日完成工程，实际工期 289 个日历日；施工合同规定“项目注册建筑师必须保证每月在工地工作不少于 22 天，特殊情况下离开必须争得甲方和监理方同意……”实际该项目注册建筑师兼项目经理现场工作少于规定时间。根据合同规定“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从当期工程款中扣每人每次 2,000 元违约金”。根据合同规定“承包方必须按照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立即修改进度计划和采取赶工措施，调整后的进度计划及相应的措施报告上报监理、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实际工期延期时未取得甲方和监理方批准的延期书面资料即单方面停工，且上述违约金施工过程中并未收取。

七、意见和建议

（一）财务管理方面

1. 拓宽融资渠道，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改变高标准试验田建设项目资金来源单一的现状，积极吸引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开展受益群体以工代酬，形成“多个笼头进水、一个笼头出水”的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采取财政贴息、先建后补等方式，利用银行贷款和单位自筹资金推进高标准试验田建设，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2. 建议建设单位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认真执行合同条款，进一步规范付款审核手续，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按工程进度拨付资金，避免不必要的纠纷。

（二）项目管理方面

实施单位应高度重视管理制度在项目实施中的重要作用，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明确分工，强化责任落实，问题解决，责任追究。在施工过程中，要采取一定措施，确保施工安全，紧扣施工进度，严把项目工程质量，

对可能影响质量的关键部位，监理单位要重视并出具实施意见，建立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和工程进度把控制度，规范建设管理工作运行机制，使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工作有章有制，按时按质完成，使项目能发挥最大的效益。

八、其他事项说明

本报告是为明光市财政局了解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实施绩效情况所出具的，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2：明光现代农业科技合作推广服务中心皖东试验站高标准试验田（二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现场调查表

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合肥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10 月 31 日